

# 附錄8

(科技工業機構全銜) ○○年度國防工業廠商研製修軍品履約督導報告表

履約督導時間：年月 日 / 次數：第 次

公司名稱：

公司電話：

公司地址：

契約案號(展品編號)：

軍品品名：

統一(軍種)料號：

成件規格：

試研製修交貨數量：

契約生效日：

交貨期限日：

**所見實況及建議 (紀錄查核項目及承商履約狀況等事項)**

1. 研製修施工地點：同公司地址；其他：

2. 研製修期程：

3. 本項主要部分為( )，廠商現有研發/產製/維修機具設備 是、否足以承製修(維修)？  
研發/產製/維修本項主要設備名稱：；數量：台。

※查證廠商無本項主要研發/產製/維修項目之相關生產維修設備，得研試製修結案或後續複查。

4. 研發/產製品項物料準備情形？

物料準備：已、未 完成；其他應註明事項：。

5. 研發/產製/維修品項全程由認製法人團體完成？是、否。

6. 產製軍品成件之部分加工道次或製程等由協力廠併行承製完成是、否。

(1)製程名稱：協力廠名稱、地點：

(2)製程名稱：協力廠名稱、地點：

(3)製程名稱：協力廠名稱、地點：

7. 研製修廠商檢驗測試裝備、校儀具精度是否足以完成測試檢驗？是、否。

(1)設備名稱：；(2)設備名稱：

8. 綜上實況，本案履約(能量查核)狀況？(本紀錄所列實況係後續整體評估主要依據)

良好(工廠人、機力及檢測儀具等足以承製修本案品項)。

尚可(工廠人、機力及檢測儀具等尚足以承製修本案品項)，不足部分：。

不良(工廠研發/產製/維修)及檢測設備其一無法承製修本案品項)。

本案品項逕行解約(承製修設備不足；放棄試研製修；其他：)。

9. 建議或其他應註明事項：

承商代表  
簽證

軍方代表  
簽證

備考：本表由科技工業機構製作二份，雙方各執乙份。(本表不敷使用時請加附件補充說明)

# ( )公司試製軍品製程說明表

試製契約編號：

軍品名稱		統一料號	圖面號碼	
道次	製程項目	使用設備	所耗工時	備註
	原材料			
1				
2				
3				
4				
5				
6				
7				
8				
9				
10				

原材料或成品材質送驗部分說明表				
項次	檢驗項目	送驗單位 (公証單位)	檢驗時程	備註
1				
2				

